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5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8月16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潮先先生召集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五名，实际出席董事五名（其中陈潮先先生、计乐宇先生、刘胤宏先生、庞霖霖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发展情况，公司编写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的情形，如实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资产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对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性、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5年半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合计876.48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91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截至2025年6月30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资产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对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性、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根据评估和分析的结果判断，公司部分资产已经发生了减值，应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半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合计876.48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减值类型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一、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5,363.47
	二、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514,393.85
	三、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39,953.95
	小计	−4,788,984.33
资产减值损失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437,646.77
	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61,860.63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小计	−3,975,786.14
合计		−8,764,770.47

注：上表计提金额以负数列示，转回金额以正数列示。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计提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公司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允地反映2025年半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损失876.48万元，减少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总额876.48万元，计提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6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8月16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赖鹏臻先生召集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完成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5年半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该专项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司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循了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能够更加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同意公司2025年半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合计876.48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7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已于2025年8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90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及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22号）核准，公司于2023年7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17.03万股，每股发行价为57.66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5,493.95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16,569.21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168,924.74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7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3]518Z0096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85,493.95
减：发行费用	16,569.21
募集资金净额	168,924.74
减：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注1]	62,980.04
减：用于收购子公司[注2]	13,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617.26
减：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余额[注3]	93,000.00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561.95

注1：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3年7月17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364,952,958.28元。

注2：公司于2024年1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4年2月5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深圳西可实业有限公司52%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部分超募资金13,000.00万元人民币收购深圳西可实业有限公司52%股权。

注3：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5年5月9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756277176301	9,271,739.3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761477180334	6,971,113.5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924861810118	5,246,616.5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924861810806	1,353,765.4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10000108618	78,592.7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5038838860034	7,930,233.19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840000010120100702077	4,066.4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虹桥支行	271901048888888	6,221,982.07
广发银行深圳福永支行	9550880073683300466	983,382.13
宁波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80031110000371368	3,515,102.4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80021110000217779	4,042,947.53
合计		45,619,541.31

三、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75,980.04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附表1：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8,924.7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92.7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980.0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	否	40,085.95	40,085.95	27.14	20,065.93	50.06	2025年7月	198.51	不适用	否
2.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	否	25,489.77	25,489.77	406.25	8,432.29	33.08	2025年7月	344.19	不适用	否
3.5G零部件扩产项目	否	21,729.90	21,729.90	54.41	7,865.97	36.20	2025年7月	71.43	不适用	否
4.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5,912.21	15,912.21	18.32	4,702.00	29.55	2025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7,000.00	27,000.00	5,286.58	21,913.85	81.1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30,217.83	130,217.83	5,792.70	62,980.04	48.37		614.13		
超募资金投向										
1.尚未确定用途的超募资金		38,706.91	25,706.9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现金收购子公司			13,000.00	0.00	13,0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38,706.91	38,706.91	0.00	13,000.00	33.59				
合计		168,924.74	168,924.74	5,792.70	75,980.04			614.1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转至超募资金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5G零部件扩产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26年7月7日，同意公司对“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转至超募资金账户，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及财务部门办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相关事项。2025年7月30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公司董事会与管理层积极推动项目建设的相关工作，结合实际需求，审慎规划募集资金的使用。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5G零部件扩产项目以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生产场地建设、装修工程等基础设施建设目前已基本完成。然而，在募投项目实际投入过程中，受外部宏观环境、行业内部环境变化、客户需求变化等因素影响，为适应变化，经公司综合考量，在相关项目的设备购置与产能扩张方面实施动态控制，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并逐步开展相关项目布局，预计无法在计划时间内完成相关项目建设。综合考虑目前市场经济环境及政策环境，以及出于对募集资金投入的审慎考虑，为保证募投项目建设效果，合理有效地配置资源，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决定将“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5G零部件扩产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至2026年7月7日。 本次结项的部分募投项目节余的主要原因： ①1、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始终秉持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使用资金，确保在保障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加强对项目建设中各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优化资金配置与成本控制。 ②2、公司在项目厂房建设时，使用自有资金2,649万元购买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的建设用地，及厂房建设的前期费用，该部分金额未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故募投项目的建设投资金额低于预计金额；同时，公司注重厂房等基础设施的方案完善，在保障项目建设质量的基础上选择实用性、性价比高的方案，节约了募集资金投入。目前，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的厂房等基础设施建设已经完成，已经具备一定生产能力，满足目前电子连接器相关业务的生产需求。 ③3、自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一方面重视设备类供应商的遴选，选择性价比高的设备；另一方面，通过自研工艺和自主开展设备自动化开发，节约了大量设备的采购和人力资源的投入，后续公司拟继续优化工艺流程，以自主研发非标设备为主外购标准化设备为辅解决相关生产需求。后续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的情况，投入自有资金进行相关设备的采购。 ④4、公司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取得现金管理收益，以及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利息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5,493.95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16,569.2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68,924.74万元，扣除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超出部分的募集资金为38,706.91万元。2024年2月5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深圳西可实业有限公司52%股权的议案》，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基础，经双方协商一致，以目标公司整体估值贰亿伍仟万元人民币，确定目标股权转让价格，成交价格一亿叁仟万元人民币，公司于2024年2月5日支付股权转让款并于2024年2月7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剩余超募资金尚未确定使用用途。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超募资金余额为26,623.00万元（含累计获得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净额）。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364,952,958.28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5,983,123.11元（不含增值税），合计370,936,081.39元。2023年8月30日公司已完成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9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致尚科技	股票代码	30148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丽玉	方笛伶	
电话	0755-82026398	0755-82026398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马山头社区致尚科技园A栋一层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马山头社区致尚科技园A栋一层	
电子信箱	ir@zesum.com	ir@zesum.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15,603,857.21	438,184,937.01	17.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1,775,636.11	40,051,036.67	35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234,835.54	34,805,208.34	−44.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611,997.23	21,846,728.81	−166.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3	0.31	361.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3	0.31	361.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6%	1.59%	5.4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80,639,251.15	3,095,182,473.98	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18,081,126.61	2,484,342,896.30	5.3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06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潮先	境内自然人	23.94%	30,807,060	30,807,060	不适用	0
新余市新致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36%	10,752,000	10,752,000	不适用	0
计乐宇	境内自然人	5.33%	6,860,000	5,184,000	不适用	0
计乐强	境内自然人	5.14%	6,618,000	0	不适用	0
计乐贤	境内自然人	5.14%	6,612,700	0	不适用	0
刘东生	境内自然人	2.88%	3,707,720	0	不适用	0
陈和先	境内自然人	2.68%	3,452,755	3,452,755	不适用	0
计献辉	境内自然人	1.32%	1,704,0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致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7%	1,630,000	1,630,000	不适用	0
深圳市兴春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4%	1,600,000	1,600,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下列股东存在关联关系 1、陈潮先和陈和先为兄弟关系，陈潮先直接持有公司23.94%股份，间接持有公司2.18%股份，陈和先直接持有公司2.68%股份，间接持有公司2.06%股份； 2、陈潮先与陈和先分别持有新余市新致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6.125%和22.07%的出资份额； 3、计乐宇、计乐强和计乐贤为兄弟关系，分别直接持有公司5.33%、5.14%和5.14%股份；计献辉是计乐宇、计乐强和计乐贤的父亲，直接持有公司1.32%股份；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自然人王克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30,000股，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127,400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57,4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1636　　证券简称：泽润新能　　公告编号：2025-018

江苏泽润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63,867,82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泽润新能	股票代码	30163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亮	高婷	
电话	0519-82650616	0519-82650616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亚溪路16号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亚溪路16号	
电子信箱	zrzq@zerun-tech.com	zrzq@zerun-tech.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48,739,943.54	419,804,609.34	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811,461.96	75,337,426.26	−2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806,128.36	64,360,416.06	−2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5,827,175.54	−29,230,212.08	−227.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2	1.57	−28.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2	1.57	−28.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5%	15.47%	−7.3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22,013,270.88	1,069,439,603.33	6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12,998,330.37	588,470,003.28	89.1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9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泽鹏	境内自然人	31.00%	19,800,000	19,800,000	不适用	0
深圳市长盈鑫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39%	6,000,000	6,000,000	不适用	0
常州市鑫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9%	3,636,400	3,636,400	不适用	0
湖北长江招银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润峡招赢（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95%	2,523,417	2,523,417	不适用	0
高国兆	境内自然人	3.88%	2,480,000	2,480,000	不适用	0
何燕林	境内自然人	3.20%	2,041,983	2,041,983	不适用	0
陈锦鹏	境内自然人	2.66%	1,700,000	1,700,000	不适用	0
黄福灵	境内自然人	2.04%	1,300,000	1,300,000	不适用	0
湖北长江招银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招赢（湖北）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98%	1,261,709	1,261,709	不适用	0
厦门TCL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6%	1,062,076	1,062,076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锦鹏先生为陈泽鹏先生弟弟，陈泽鹏先生担任常州市鑫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润峡招赢（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招赢（湖北）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管理人均为湖北长江招银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江苏佳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400,078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00,078股； 2、公司股东吴海松持有公司股份183,300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3,3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70,000股； 3、公司股东金健洁持有公司股份107,200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07,200股； 4、公司股东向吉林持有公司股份124,106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1,9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02,206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